

長榮大學低收入戶學生校內住宿費優惠申請表

壹、說明：

(一)申請資格：1.低收入戶學生，2.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60分以上（新生及轉學生入學第一學期不受學業成績條件限制），採學生先申請，待學生成績出來後查核；不及格者即不符申請資格，不予減免住宿費，且為3住宿本校所提供之學生宿舍。申領免費住宿之學生必須參與生活服務學習(每學期20小時)，由學務處生輔組規劃在校內各單位從事生活服務學習，並視生活服務學習情形作為下次是否提供住宿優惠之參考。

★本項補助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、重修及補修的學生。

※**當學期未完成服務學習時數者，不符合後續住宿優惠申請資格，並追繳當學期住宿費用。**

(二)申請期限：學校註冊截止日前。

(三)應繳證件：攜帶本申請表及低收入戶證明（影本請持正本供驗證）至生活輔導組（行政大樓一樓）辦理住宿優惠。

※欲申請本住宿優惠者，**勿先繳交住宿費用，辦理住宿費減免後至出納組更換註冊單再行繳費。**

貳、填寫下表：

申請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

| 學制 | 系級 | 學號 | 學生姓名 | 寢室號碼 | 住宿費用 | 聯絡手機 |
|----|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
| | | | | | | |

※**當學期未完成服務學習時數者，不符合後續住宿優惠申請資格，並追繳當學期住宿費用。**（請整段完整抄寫於下）

- 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限於本表單之特定目的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規定辦理。相關之告知事項請參閱 <https://www.cjcu.edu.tw/pims>。
- 當您簽署與遞交本表單，表示您已知悉本校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特定目的。
- 個人資料保護聯繫窗口：電話：06-2785123#1022；信箱：pims@mail.cjcu.edu.tw。

申請學生：_____ 簽章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※洽詢窗口：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葉小姐 (06)2785123 轉1241